

证券代码：688112

证券简称：鼎阳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57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13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安通达工业园 1 栋 2 楼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31
普通股股东人数	31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22,817,84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22,817,844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7.146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7.1469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- 1、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秦轲先生主持；
- 2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；
- 3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厚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22,817,644	99.9998	0	0	200	0.0002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22,763,335	99.9556	54,309	0.0442	200	0.0002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22,763,335	99.9556	54,309	0.0442	200	0.0002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22,763,335	99.9556	54,309	0.0442	200	0.0002

5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22,763,335	99.9556	54,309	0.0442	200	0.0002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，议案1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刘清丽、魏萌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基于上述事实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14日